

常年期

承擔彼此的擔子（一）

梁耀明

讀經：加拉太書六章1-10節

1弟兄們，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，你們屬靈的人就要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；自己也要留意，免得也被引誘。2你們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，這樣就會成全基督的律法。3人若沒有甚麼了不起，還自以為了不起的，就是自欺。4各人要省察自己的行為；這樣，他所誇口的只在自己，而不在別人。5因為人人必須擔當自己的擔子。6在真道上受教的，要把一切美好的東西與施教的人分享。7不要自欺；神是輕慢不得的，因為人種的是甚麼，收的也是甚麼。8順著肉體撒種的，必從肉體收敗壞；順著聖靈撒種的，必從聖靈收永生。9我們行善不可喪志，因為若不灰心，到了適當的時候就有收成。10所以，一有機會就要向眾人行善，向信徒一家的人更要這樣。

信息

要持續依靠聖靈而行，並非一件易事，因為當加拉太教會需要面對希羅世界時，保羅提醒整個群體不要彼此激怒及嫉妒。然而，我們不難估計，過程中難免有未能完全按聖靈引導的情況。因此，保羅在〈加拉太書〉最後的部分，鼓勵加拉太教會以溫柔的心腸，將那不慎犯罪的人挽回過來（加六1）。

留意，這挽回工作的責任並非教會領袖的專屬，而是所有屬靈之人都需參與其中。保羅言下之意，即每一個被聖靈引導、擁有上帝兒女身分的人也需要投入其中。由此，保羅進一步明確表明，並將範圍延伸，指出「各人的重擔要互相擔當」（加六2）。

整個群體需要彼此挽回，並共同承擔那些願意為主承受一切的苦，以及內中有軟弱之人。這樣行事，並非保羅自行創作的要求，而是「基督的律法」（加六2），是耶穌基督完全滿足律法的榜樣。因此，保羅教導加拉太教會彼此承擔，實是學效耶穌的樣式，也是在加拉太處境下以愛彼此服事（加五13）的具體教導，是活出聖靈引導、彰顯聖靈果子的表現（參加五22-23）。

保羅一方面教導加拉太教會如何看待他人的過犯、軟弱及苦難，另一方面也提醒整個信仰群體不要忽視自身的情況。各人都要留意自己，免受情慾及希羅世界價值觀的誘惑（加六1），並且不要在彼此承擔中自以為比別人優越，這種自我優越感只是一種自我欺騙（加六3），否定了我們作為上帝兒女的身分（加三28）。

為了避免自我欺騙，各人也需持續檢視自己的行為及工作（加六4），這是每個人的責任。當人能自我檢視，保羅稱那人「所誇口的只在自己，而不在別人」。這說法看似給人可誇的機會，實則保羅希望整個信仰群體能在彼此承擔中，也承擔自我檢視的責任。這是無可避免的，因為各人在信仰生命中都有需要承擔的擔子，所以保羅才說「人人必須擔當自己的擔子」（加六5），每人最終都需在上帝審判的日子向上帝陳明自己所做的事（參羅十四12）。

這種彼此承擔，在加拉太教會是怎樣的一件事？或許，其中之一是涉及施教與供應。接受教導者教授信仰之人，他們需要為施教者供應他們生活上一切所需用的東西（加六6）。正因施教者所教的是上帝的旨意，施教者就像上帝所差派的代理人，因此若忽略施教者的生活所需，就是輕慢上帝了。相反，若受教者願意供應施教者所需，這是對上帝適切的回應，上帝也必供應受教者的需要（加六7）。

保羅再次使用聖靈與情慾的論述，既呼應他在第五章的教導，也將彼此擔當及供應的工作擴展至信徒的家人及眾人所作的善行，並鼓勵信徒不要氣餒，因為上帝必在祂命定的時間回報這一切善行（加六9）。縱然加拉太教會面對猶太群體及希羅世界價值觀帶來的壓迫與苦待，具體的以愛服事仍是必要的，因為這是「順著聖靈撒種的」，也因此「從聖靈收永生」（加六8）。

思考與實踐

1. 我們是否曾在團契中彼此承擔軟弱、一同受苦，或挽回不慎犯罪的肢體？情況如何？我們是否只報喜不報憂？或是只提及難處，卻沒有認真付出以彼此承擔？
2. 即使在壓迫及苦難中，善行仍是不可或缺的，我們更要向信徒的家人行出美好的善行。留意，保羅所說的善行不單是傳福音，更是切實地滿足生活所需。讓我們一同思考，我們可以如何關心

金句

順著肉體撒種的，必從肉體收敗壞；順著聖靈撒種的，必從聖靈收永生。（加六8）

